

第七部分：学生管理

一、2023 年学生资助

1. 《吉林省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认定工作实施办法的通知》

吉教联字[2020]8 号

2. 《吉林省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认定工作实施办法》

二、2023 年招生录取

1. 《2023 年铁东区中小学招生、分班公告》

2. 四平市铁东区教育局 《关于做好 2023 年中小学招生工作的通知》

四东教通字[2023]11 号